

# B048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证券代码:002895 证券简称:川恒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9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请做好川恒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会会议准备工作的函》回复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 (证券简称:川恒股份,证券代码:002895)于近期收到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2020年6月6日出具的《关于请做好川恒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会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

公司及中介机构已按照《告知函》中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与落实,按照相关要求完成了函复工作。于2020年5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关于请做好川恒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会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

根据募投项目土地审批的最新进展,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关于<关于请做好川恒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会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做了进一步补充和修訂,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关于请做好川恒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会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修订稿)》。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002895 证券简称:川恒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8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获得发明专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证书号:第3651225号),具体情况如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有效期  
ZL20181014642 法国燃料电池的减震方法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发明 2018年10月6日 2019年12月31日 20年

以上取得的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形成持续创新机制,保持技术领先地位,不断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002911 证券简称:佛燃能源 公告编号:2020-048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变更名称、经营范围并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经营发展需要,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子公司名称、经营范围进行了变更,于近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由佛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经营发展需要,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子公司名称、经营范围进行了变更,于近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由佛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以下简称“《告知函》”)。

根据募投项目土地审批的最新进展,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关于<关于请做好川恒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会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做了进一步补充和修訂,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关于请做好川恒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会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修订稿)》。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股票于2020年5月8日、5月11日、5月12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华燃能公司、实际控制人潘龙泉先生,截至目前本公司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0年5月8日、5月11日、5月12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对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经公司自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有序,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13日召开了第二十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股权激励事项的相关议案,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4刊登于上交所交易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公司将于2020年6月10日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对本次股权激励事项进行审议。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披露的股权激励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重组、股份回购、股权转让、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关注到部分投资者将公司列入“华为成为5G汽车生态圈”概念股,现将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公司主要从事铝合金及黑色金属类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中高端汽车的热交换系统、传动系统、引擎系统以及新能源汽车的电机、电驱系统等,此外,公司还生产部分家电类零部件产品。目前公司业务不涉及华为5G相关产品,公司业务有重大调整,公司将按照信息披露要求发布相关公告,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重大事项进展

公司于2020年4月13日召开了第二十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股权激励事项的相关议案,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4刊登于上交所交易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公司将于2020年6月10日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对本次股权激励事项进行审议。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披露的股权激励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重组、股份回购、股权转让、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五)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关注到部分投资者将公司列入“华为成为5G汽车生态圈”概念股,现将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公司主要从事铝合金及黑色金属类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中高端汽车的热交换系统、传动系统、引擎系统以及新能源汽车的电机、电驱系统等,此外,公司还生产部分家电类零部件产品。目前公司业务不涉及华为5G相关产品,公司业务有重大调整,公司将按照信息披露要求发布相关公告,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公众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0年5月8日、5月11日、5月12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四、公司关注并核对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有序,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13日召开了第二十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股权激励事项的相关议案,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4刊登于上交所交易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公司将于2020年6月10日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对本次股权激励事项进行审议。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披露的股权激励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重组、股份回购、股权转让、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关注到部分投资者将公司列入“华为成为5G汽车生态圈”概念股,现将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公司主要从事铝合金及黑色金属类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中高端汽车的热交换系统、传动系统、引擎系统以及新能源汽车的电机、电驱系统等,此外,公司还生产部分家电类零部件产品。目前公司业务不涉及华为5G相关产品,公司业务有重大调整,公司将按照信息披露要求发布相关公告,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重大事项进展

公司于2020年4月13日召开了第二十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股权激励事项的相关议案,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4刊登于上交所交易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公司将于2020年6月10日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对本次股权激励事项进行审议。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披露的股权激励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重组、股份回购、股权转让、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五)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关注到部分投资者将公司列入“华为成为5G汽车生态圈”概念股,现将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公司主要从事铝合金及黑色金属类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中高端汽车的热交换系统、传动系统、引擎系统以及新能源汽车的电机、电驱系统等,此外,公司还生产部分家电类零部件产品。目前公司业务不涉及华为5G相关产品,公司业务有重大调整,公司将按照信息披露要求发布相关公告,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公众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五、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0年5月8日、5月11日、5月12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六、公司关注并核对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有序,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13日召开了第二十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股权激励事项的相关议案,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4刊登于上交所交易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公司将于2020年6月10日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对本次股权激励事项进行审议。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披露的股权激励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重组、股份回购、股权转让、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关注到部分投资者将公司列入“华为成为5G汽车生态圈”概念股,现将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公司主要从事铝合金及黑色金属类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中高端汽车的热交换系统、传动系统、引擎系统以及新能源汽车的电机、电驱系统等,此外,公司还生产部分家电类零部件产品。目前公司业务不涉及华为5G相关产品,公司业务有重大调整,公司将按照信息披露要求发布相关公告,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重大事项进展

公司于2020年4月13日召开了第二十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股权激励事项的相关议案,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4刊登于上交所交易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公司将于2020年6月10日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对本次股权激励事项进行审议。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披露的股权激励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重组、股份回购、股权转让、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五)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关注到部分投资者将公司列入“华为成为5G汽车生态圈”概念股,现将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公司主要从事铝合金及黑色金属类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中高端汽车的热交换系统、传动系统、引擎系统以及新能源汽车的电机、电驱系统等,此外,公司还生产部分家电类零部件产品。目前公司业务不涉及华为5G相关产品,公司业务有重大调整,公司将按照信息披露要求发布相关公告,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公众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七、公司关注并核对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有序,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13日召开了第二十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股权激励事项的相关议案,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4刊登于上交所交易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公司将于2020年6月10日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对本次股权激励事项进行审议。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披露的股权激励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重组、股份回购、股权转让、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关注到部分投资者将公司列入“华为成为5G汽车生态圈”概念股,现将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公司主要从事铝合金及黑色金属类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中高端汽车的热交换系统、传动系统、引擎系统以及新能源汽车的电机、电驱系统等,此外,公司还生产部分家电类零部件产品。目前公司业务不涉及华为5G相关产品,公司业务有重大调整,公司将按照信息披露要求发布相关公告,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重大事项进展

公司于2020年4月13日召开了第二十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股权激励事项的相关议案,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4刊登于上交所交易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公司将于2020年6月10日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对本次股权激励事项进行审议。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披露的股权激励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重组、股份回购、股权转让、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五)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关注到部分投资者将公司列入“华为成为5G汽车生态圈”概念股,现将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公司主要从事铝合金及黑色金属类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中高端汽车的热交换系统、传动系统、引擎系统以及新能源汽车的电机、电驱系统等,此外,公司还生产部分家电类零部件产品。目前公司业务不涉及华为5G相关产品,公司业务有重大调整,公司将按照信息披露要求发布相关公告,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公众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